

2024年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有关地方性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各类市场监管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推进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

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发展纲要，推进质量强县和名牌发展战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营造公平规范的市场秩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标准和质监规章体系。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防范、监督抽查和伤害监测等工作。协助做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健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食品安全规划；牵头负责食品安全重大事故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督促检查县相关部门和各乡镇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依法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组织协调食品安全宣传、培训工作。

（十）依法承担食品及酒类的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监督实施食品及酒类安全管理规范；开展食品安全状况调查；发布食品安全监管有关信息；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作。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

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检查处置和风险低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配合上级实施特殊食品注册、备案和监督管理。

（十二）依法负责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牵头协调职责，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涉及市场监管领域的咨询、申述、举报的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

（十三）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行为。依法开展反垄断执法和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等经济违法行为。

（十四）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消费类格式合同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依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各类广告违法行为。

（十五）组织实施商标战略和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推荐驰名商标、省著名商标、市（县）知名商标；依法保护特殊标志、官方标志；负责地理标志产品、商标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承担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职责，推进政府企业信用、行业信用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组织指导企业、个体工商户、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

登记注册基础信息，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十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使用环节的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制剂配制质量管理规范。负责保健食品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保健食品生产和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化妆品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和技术规范。

（十八）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医疗机构制剂、直接接触药品的容器和包装材料、药用辅料有关标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药物滥用监测等有关工作；建立健全药品安全应急体系；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实施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规范和质量标准；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监督管理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戒毒药品的监督管理。

（十九）依法查处违反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负责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技术监督；指导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机构的业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食品医药产业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贯彻实施执业药师资格认定制度，配合实施医药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准入制度。

（二十）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二十一）负责监督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地方标准的制定、实施，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推广采用先进标准，指导企事

业单位的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组织机构代码、商品条码和数据识别编码应用工作。负责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及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二）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区域知识产权发展战略规划；依法处理专利纠纷和查处冒充专利行为；指导专利中介机构、企业专利工作；组织重大专利技术实施；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知识产权信息、宣传、统计等工作；负责管理、安排和监督使用知识产权经费，会同有关部门对知识产权项目绩效评价，划拨县属科研所的事业经费。

（二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四）职能转变。1·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家提高县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县建设。2·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促进优化营商环境。3·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

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4·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5·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十五）有关职责分工。1、与公安机关有关职责分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与公安机关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2、与县农业农村局有关职责分工。（1）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3、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

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查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19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执法大队、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股、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股、协调与应急股、商标广告管理股、信用监管与营商环境服务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管股、质量监督股、计量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价格监督检查股、知识产权促进股、标准化股、人事股；18个派出机构，分别是：罗阳城东、罗阳城西、龙溪、园洲、石湾、杨村、公庄、湖镇、柏塘、石坝、泰美、长宁、福田、横河、龙华、麻陂、观音阁、杨侨市场监督管理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25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7.3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57.18	本年支出合计	10,257.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257.18	支出总计	10,257.1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257.18	10,25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7.39	9,4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307.39	9,3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7,071.91	7,07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00	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70	2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75.95	1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45.33	1,44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79	599.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79	599.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43	59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257.18	7,658.85	2,598.3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7.39	7,059.06	2,348.33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307.39	7,059.06	2,248.33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7,071.91	7,059.06	12.85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00	0.00	504.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70	0.00	21.7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75.95	0.00	175.95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3.50	0.00	3.5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7.00	0.00	47.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45.33	0.00	1,445.33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79	59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79	59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43	59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5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7.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57.18	本年支出合计	10,257.1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257.18	支出总计	10,257.1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257.18	7,658.85	2,598.3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07.39	7,059.06	2,348.33
[20114]知识产权事务	100.00	0.00	100.00
[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0.00	0.00	50.00
[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307.39	7,059.06	2,248.33
[2013801]行政运行	7,071.91	7,059.06	12.85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00	0.00	504.00
[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	21.70	0.00	21.70
[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175.95	0.00	175.95
[2013810]质量基础	24.00	0.00	24.00
[2013812]药品事务	14.00	0.00	14.00
[2013813]医疗器械事务	3.50	0.00	3.50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47.00	0.00	47.0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45.33	0.00	1,445.33
[206]科学技术支出	250.00	0.00	250.00
[20604]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250.00	0.00	250.00
[2060499]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250.00	0.00	25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79	599.7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79	599.7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43	592.4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36	7.36	0.00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658.85
[301]工资福利支出	6,419.86
[30101]基本工资	1,075.51
[30102]津贴补贴	2,187.00
[30103]奖金	1,428.01
[30107]绩效工资	33.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9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70.9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76
[30113]住房公积金	578.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20
[30201]办公费	320.73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83.9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9.79
[30301]离休费	19.09
[30302]退休费	580.70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98.3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48
[30201]办公费	329.48
[30226]劳务费	368.83
[30227]委托业务费	1,458.6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
[310]资本性支出	21.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1.00
[312]对企业补助	374.00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74.00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05.70	805.7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5.50	155.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50	150.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1.00	21.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50	129.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658.85	7,658.85	7,658.85	0.00	0.00	0.00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7,658.85	7,658.85	7,658.85	0.00	0.00	0.00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98.33	2,598.33	2,598.33	0.00	0.00	0.00	0.00	2598.33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598.33	2,598.33	2,598.33	0.00	0.00	0.00	0.00	2598.33

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257.18万元，比上年减少431.88万元，下降4.04%，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缩经费；支出预算10,257.18万元，比上年减少431.88万元，下降4.04%，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缩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5.5万元，比上年增加21万元，增长15.61%，主要原因是省下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资金21万元用于购置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1万元，比上年增加2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9.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21万元，增长16.22%，主要原因是省下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资金21万元用于购置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05.7万元，比上年增加332.5万元，增长70.27%，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编制将发放在职人员的车辆改革补贴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调整到其他交通费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407.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46.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882.1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4,332.28平方米，车辆3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1万元，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购置，电脑、打印机等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